

西王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追认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西王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对相关交易自查时，发现存在关联交易事项未及时履行相关决策程序，现说明如下：

一、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为便于原材料和产成品储存，西王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8月12日向关联方山东西王糖业有限公司购买在公司院内建造的小包装仓库及附属设施，仓库建筑面积为13,496.18平方米，追认交易总金额为1720.01万元（含税），此次交易公司已聘请山东正源和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资产评估报告（鲁正信评报字(2020)第0263号），评估基准日为2020年6月30日，所占用土地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山东西王食品有限公司所有。

公司于2021年4月29日召开第十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追认关联交易的议案》，审议上述议案时关联董事孙新虎先生、王红雨先生已回避表决。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 关联方介绍

1、基本情况

名称：山东西王糖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胡哲

注册资本：366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生产结晶葡萄糖、果糖、果葡糖浆、高果糖浆、低聚糖、低聚异麦芽糖系列产品、糊精、饲料、黄粉、胚芽、纤维、粗蛋白、工业用葡萄糖酸钠(涉及前置许可的,取得相关许可后方可经营);销售本公司产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有效期以许可证为准)

住所：山东省邹平市韩店镇驻地西王工业园电厂路南侧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 1,451,705.53 万元、净资产 687,410.69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 700,967.48 万元、净利润 953.85 万元。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受同一控股东西王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3、履约能力分析

关联人资产状况良好,经营情况稳定,不存在合同违约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故上述关联人对以上关联交易具备履约能力,不

存在履约障碍。

三、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所需的交易，有助于公司经营业务的开展和执行，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经营。该等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一般商业原则确定，交易价格以市场公允价为原则，是完全的市场行为，没有影响公司的独立性，没有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影响。上述交易不对公司资产及损益情况构成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属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符合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有利于公司整体业务发展。上述交易价格依据市场条件公平、合理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公司不会对关联方形形成依赖。

五、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1、事前认可意见

公司在本次追认关联交易前就具体情况向我们进行了说明，提供了相关资料，进行了必要的沟通。我们对该事项进行了事前审核，认为公司本次追认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我们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

2、独立意见

公司本次追认关联交易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活动，有利于公司业务发展需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审议和表决追认关联交易事项的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程序合法有效。综上，我们同意公司追认关联交易事项。

六、监事会意见

此次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需要，交易根据市场化原则运作，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西王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9日